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 年 3 月 24 日，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接到股东凌兆蔚先生通知，获悉凌兆蔚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购回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凌兆蔚	否	18,179,000	2017 年 3 月 23 日	2019 年 9 月 20 日	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^注	100.00%	资金需求
合 计	——	18,179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
注：凌兆蔚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8,179,000 股与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浙商聚金浙金招行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开展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质权人为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日，凌兆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,179,6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83%。其中，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 18,179,000 股，约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8.82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24日